

遇到系统提示无报关单电子信息时，如何有效处理出口退税？

产品名称	遇到系统提示无报关单电子信息时，如何有效处理出口退税？
公司名称	深圳市中外港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价格	100.00/件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文华社区文华大厦东17B
联系电话	25108873 18194089586

产品详情

外贸企业在办理出口退税时遇到系统提示无报关单电子信息的情况，需要根据具体情况采取不同的处理措施。以下是几种可能的情况及其处理方法。

处理无报关单电子信息的步骤：

判断出口类型：

确定是代理出口还是自行申报出口。

代理出口情况：

如果是代理出口，可以使用代理出口证明信息申报退税，无需报关单信息。

自行申报情况：

如果是自行申报出口，首先在中国电子口岸的出口退税联网稽查系统中确认报关单数据实时查询状态。

如果状态显示为“出口报关单国家税务总局接收成功”，则无需重新操作。

如果状态未显示接收成功，请点击“重新发往税务总局”。

数据已接收但无电子信息：

如果报关单数据已接收但长时间无电子信息，应在电子税务局的相关模块中采集无信息的报关单数据并进行申报。

税务机关审核完成后，系统会自动发起补发流程。

深圳中外港货运代理有限公司提醒：

在处理出口退税过程中遇到系统提示无报关单电子信息的问题时，企业应及时检查并确认报关单数据的状态，并按照规定流程进行操作。如果您在退税申报过程中遇到任何问题，欢迎联系我们。我们的团队将为您提供全面的指导和服务，确保您的退税申报顺利进行。

复制再试一次分享